

現招標承投合約編號 DC/2018/07——石湖墟淨水設施——主體工程第一階段——污水處理設施的土木工程。工程包括興建污水處理設施（包括一號進水口，初級沉澱池，生物反應器，處理前隔篩池，薄膜槽，二號薄膜大樓和其他大樓等）的土木工程；以及其他附屬設施包括道路及喉管等的建造。工程預計於 2019 年 10 月展開，於 2024 年 3 月完成。投標者必須填具一式兩份的投標表格，並把填妥的投標表格放置信封內封密。

投標者須在信封面清楚註明招標編號、投標項目（但不得有任何記認，使人認出投標者的身分）及「中央投標委員會主席收」，並須於 2019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五中午 12 時前，把投標書放入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政府總部東翼地下公眾入口大堂的「政府總部投標箱」內。投標者必須在截標時間前把投標書放入本招標公告中指定的投標箱（「指定投標箱」）內。逾期遞交或未有放入指定投標箱的投標書，概不受理。若 2019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期間，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或 8 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生效，截標時間會延至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停止生效或改掛 8 號以下熱帶氣旋警告信號後首個工作天中午 12 時。如在 2019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中午 12 時期間的任何時間內，前往指定投標箱所在地點的公眾通道受阻，政府會宣布延遲截標時間，直至另行通告。待通道受阻情況獲消除後，政府會盡快公布所延遲的截標時間。以上公布事項會在政府新聞處網頁 (<https://www.info.gov.hk/gia/general/ctoday.htm>) 以新聞公報形式宣布。

投標表格和進一步資料可向香港新界沙田沙田鄉事會路 138 號新城市中央廣場第 2 座 8 樓艾奕康有限公司索取（聯絡人：李崇添先生，電話號碼：(852) 3922 9000，傳真號碼：(852) 3922 9797，電郵地址：tim.lee@aecom.com）。

此招標採用選擇性招標。現邀請於截標日期當日名列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冊上獲准承投道路及渠務工程丙組（經確認者）的承建商或由本地和／或海外承建商所組成的合營企業（其首席參與者或主要股東必須是名列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冊上獲准承投道路及渠務工程丙組（經確認者）的承建商），並同時符合下列投標文件列出的資格和其他條件的承建商承投這次招標項目：

投標者必須在原定截標日期起計的過去 10 年內在香港或香港以外地區完成最少一項涉及渠務工程及／或污水渠工程及／或水務工程及／或固體廢物處理工程及／或污水處理工程（「相關工程」），而相關工程的價值總和經調整後不少於三億五千萬港元的工程合約。按招標文件內訂明，調整後的相關工程的價值總和是批出合約時相關工程的價值總和調整至現時價格計算。如屬合營企業投標者，其所有參與者或股東須按招標文件內訂明統一評估為一體。

承建商如非在認可公共工程承建商名冊上獲准承投道路及渠務工程丙組（經確認者）的承建商也可參與投標，惟須在 2019 年 7 月 3 日（星期三）或之前提出要求，同時把填妥的納入上述名冊／類別申請書送交香港灣仔告士打道 5 號稅務大樓 44 樓渠務署總工程師／污水工程，符合所需資格和條件，以及在截標日期或之前正式獲准加入名冊。有關申請列入名冊詳情，請參閱：

http://www.devb.gov.hk/tc/construction_sector_matters/contractors/index.html

投標一經採納，承建商如未能或拒絕履行投標書內的規定，其名稱有可能從認可名冊上刪除。

是次招標受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規管，且不涉及電子拍賣。此公告亦用作世界貿易組織《政府採購協定》所規定的摘要公告。

有意投標者如要求送遞招標文件，必須以書面提出，並須繳付送遞費用。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不一定採納任何投標書，包括索價最低的投標書。如投標書評估是按照評分計劃或公式計算，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亦不一定採納其中整體得分最高的投標書。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有權與任何投標者商議批出合約的條款。

批出是項合約的詳情，將刊載於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憲報，並在互聯網上公布。請參閱：
(http://www.gld.gov.hk/chi/services_2_c.htm)。

2019 年 5 月 31 日

渠務署署長盧國華